

##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，公司、本公司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，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应到会董事 7 名，实际到会董事 7 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本次会议作出了如下决议：

以同意票 6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融通租赁公司与数据互联公司开展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1、同意下属公司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（下称，融通租赁公司）与东莞市数据互联有限公司（下称，数据互联公司）开展融资租赁业务，租赁标的物为数据中心配套设备，租赁本金不超过 3,000 万元，租赁期限不超过 8 年，综合收益不低于五年期以上 LPR+45BP。

2、同意融通租赁公司拟与数据互联公司签署的《融资性售后回租赁合同》文本，授权融通租赁公司董事会办理此次租赁业务的具体事宜。

数据互联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，公司董事长王崇恩先生担任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济师、职工董事，其作为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本议案的具体内容，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融通租赁公司与数据互联公司开

展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61）。

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1月29日